



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屏東分會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01 月 28 日

聯絡人：彭惠齡

聯絡電話：(08)7529090

軍人被害有依靠 犯保屏東分會、國防部南部地區法律服務中心啟動合作平台

被害人具軍人身分之案件屢有發生，為於案件發生第一時間即能提供即時且完善之保護與協助資源，國防部最高軍事法院檢察署檢察長簡朝興少將，以及主任檢察官劉榮華上校，特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8 日拜訪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(下稱犯保屏東分會)主任委員梁應鐘，期盼透過建立跨機關合作平台，強化聯繫管道，共同保障軍人被害人之合法權益。

席間，雙方就軍人被害案件之通報機制、被害人保護流程及資源整合等議題進行意見交流。梁主委表示，分會提供法律諮詢、心理輔導、經濟協助及關懷訪視等多元支持服務，並將一路相伴協助被害人及其家屬度過困境；簡檢察長指出，軍人肩負保家衛國重任，其人身安全與基本權益同樣應受到周延保障，透過與犯保屏東分會建立合作網絡，能在案件發生後迅速轉介相關資源，避免被害人因制度不熟悉而影響權益。

本次交流象徵軍民合作的重要里程碑，未來將持續深化與國防部及軍事司法機關之合作，強化被害人保護網絡，確保軍人被害案件能獲得即時、專業且人性化的協助，共同打造更完善的被害人保護系統。